

(上接01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以脱贫攻坚统揽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基本方略,坚持现行扶贫标准,坚持大扶贫工作格局,从注重全面推进帮扶向更加注重深度贫困地区攻坚转变,从注重减贫进度向更加注重脱贫质量转变,从注重完成脱贫目标向更加注重增强贫困群众获得感转变,从注重找准帮扶对象向更加注重精准帮扶稳定脱贫转变,从开发式扶贫为主向开发式与保障性扶贫并重转变,把提高脱贫质量放在首位,聚焦深度贫困地区和特殊贫困群体,瞄准总目标,强化攻坚举措,压实攻坚责任,抓重点、强弱项、补短板,促进贫困地区贫困群众稳定脱贫、可持续发展,为决胜全面小康、在中原更加出彩中谱写洛阳篇章和乡村振兴奠定坚实基础。

(二)基本原则

1.坚持现行标准,扎实有效推进。严格按照“两不愁三保障”要求,确保贫困人口不愁吃、不愁穿,保障贫困家庭孩子接受九年义务教育,保障贫困人口基本医疗需求和基本居住条件,既不随意降低标准、影响脱贫质量,也不盲目拔高标准、吊高胃口。

2.坚持精准方略,提高脱贫质量。把“六个精准”要求贯穿脱贫攻坚全过程,因村因人因户精准施策,脱真贫、真脱贫,确保取得不含水分、实实在在的成果,经得起实践和历史检验。

3.坚持问题导向,把握攻坚重点。强化问题意识,及时发现解决制约脱贫攻坚工作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明确主攻方向,优化政策供给,以重点突破带动全局发展。

4.坚持群众主体,激发内生动力。注重扶贫同扶志、扶智相结合,充分调动贫困地区广大干部群众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发扬自力自强精神,依靠自身努力改变贫困落后面貌。

5.坚持统筹兼顾,促进协调发展。加强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政策的衔接和工作统筹,重视脱贫攻坚任务较重的非贫困县、非贫困村发展,实现区域发展与脱贫攻坚良性互动。

6.坚持长短结合,巩固脱贫成果。正确处理实现贫困群众如期脱贫与稳定脱贫、长远可持续发展的关系,保持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加强贫困动态监测,防范化解风险,消除返贫隐患。

(三)行动目标

1.总体目标。到2020年,稳定实现农村贫困人口不愁吃、不愁穿,义务教育、基本医疗和住房安全有保障。实现贫困地区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幅度高于全省平均水平,基本公共服务主要领域指标接近全省平均水平。确保我市现行标准下的19.3万农村贫困人口稳定脱贫,399个贫困村全部达到脱贫标准,退出贫困序列,栾川县、嵩县、洛宁县、汝阳县、宜阳县5个国家级贫困县和伊川县1个省定贫困县全部摘帽,全面完成“十三五”时期5.95万农村贫困人口易地扶贫搬迁任务。

2.年度目标。2018年,实现10.65万农村贫困人口脱贫,272个贫困村脱贫,栾川县、洛宁县、宜阳县、伊川县4个贫困县脱贫摘帽,完成2.0497万农村贫困人口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点建设任务;2019年,实现6万农村贫困人口脱贫,101个贫困村脱贫,嵩县、汝阳县2个贫困县摘帽,完成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点配套设施建设,搬迁群众全部入住新居;2020年,实现2.65万农村贫困人口脱贫,26个贫困村脱贫,巩固提升脱贫成果。

洛阳市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方案

二、主要任务

(一)集中力量攻坚深度贫困

1.全力攻克深度贫困县、深度贫困村脱贫重点。嵩县和剩余的206个深度贫困村是我市脱贫攻坚的重点和难点,要严格落实《洛阳市关于支持深度贫困县和深度贫困村脱贫攻坚实施方案》,整合创新扶持政策,引导资源要素倾斜,在政策、资金和项目等方面加大投入倾斜力度,打好产业扶持脱贫、易地搬迁脱贫、转移就业脱贫、社会保障脱贫、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提升6场硬仗。在资金方面,市级财政2018年、2019年、2020年年初预算安排的专项扶贫资金每年新增部分不低于30%(绝对数不低于5000万元)用于深度贫困县和深度贫困村脱贫攻坚。在分配扶贫资金时,将深度贫困村数量及贫困人口作为重要政策因素之一,给予倾斜。嵩县和有深度贫困村的县(区)要统筹整合专项扶贫和相关涉农资金,按照每个提升6场硬仗每年投入不低于50万元的标准,支持发展村级集体经济,确保到2019年实现全市深度贫困村村级集体经济全覆盖。嵩县设立扶贫小额信贷风险补偿金,由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给予一次性补助2000万元,嵩县要充分利用好小额贷款政策,助推产业发展。在项目方面,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优先保障深度贫困地区发展用地需要。嵩县开展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可不受指标规模限制,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每年为嵩县单独增加1000亩,项目建设实行“边建设边报批”、“占用耕地”“边占边补”“补改结合”。实施非贫困县内的深度贫困村增减挂钩节余指标在省域内流转使用,提高土地级差收益,所得收益全部用于村级发展;支持嵩县企业利用资本市场扶贫政策,通过发行股票、公司债券、资产证券化产品等多种形式拓宽直接融资渠道,不断发展壮大,带动贫困户脱贫。2018年、2019年嵩县再贷款限额调增2亿元,2020年调增1亿元。积极对接主板、中小板、创业板、新三板、区域股权交易中心等多层次资本市场,加强对金融机构的窗口指导,力争嵩县各项贷款余额年度增幅不低于10%;对嵩县财政补贴型农业险,鼓励保险经办机构在报保费率基础上逐步下调费率,可依据经营状况逐年降低10%。市直相关部门要结合职责分工,加大对深度贫困县和深度贫困村的支持力度,确保2019年全面实现脱贫目标。

在帮扶方面,继续落实好市领导分包深度贫困村和市区对口帮扶嵩县及有深度贫困村的贫困县制度。安排涧西区对口帮扶嵩县,安排洛阳卷烟厂、洛阳中硅高科和洛阳财会学校等国有企业和大中专院校帮扶嵩县。对接焦作市帮扶嵩县、河南大学帮扶嵩县、省农科院指导嵩县发展等工作。深化“百企帮百村”精准扶贫行动,实现民营企业 and 商会结对帮扶深度贫困村全覆盖。深度贫困村所在县要采取特殊支持措施,逐村制定专项方案,严格落实责任,确保如期脱贫。

2.全力攻克特殊贫困群众脱贫重点。

针对贫困老年人、重度残疾人、重病患者特殊困难群众,摸清底数,动态管理,加快建立以社会保险、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制度为主体,以社会帮扶、社工助力为辅助的综合性保障体系,为完全丧失劳动能力和部分丧失劳动能力且无法依靠产业就业帮扶脱贫的贫困人口提供兜底保障。落实定期监测机制,每季度比上一次农村低保对象和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据,实现低保对象动态管理与建档立卡贫困

人口识别的精准衔接,做到“有进有出、应扶尽扶、应保尽保”。做好农村低保提标工作,确保每年农村低保标准高于脱贫线。对失能或半失能的农村特困人口优先提供集中供养服务,提高供养标准,改善供养条件。完善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委托照料制度,拓展保障服务内容。加大重度残疾人集中托养工作力度,提高集中托养中心入住率和规范化管理水平。继续实施社会服务兜底工程,加快建设为特殊困难群体提供服务的设施。通过互助养老、设立慈善基金等途径,创新家庭养老方式。加快建设贫困家庭“三留守”关爱服务体系,落实家庭赡养、监护照料法定义务,探索建立信息台账和定期探访制度。利用好中央和省级福彩公益金补助向基层倾斜的政策,积极支持贫困老年人、残疾人、重病患者基层服务机构建设。逐年提高贫困群众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2018年提高至每人每月98元,在此基础上逐年增长。

3.重点推进脱贫任务较重的县及非贫困县非贫困村贫困人口脱贫攻坚工作。截至目前,全市贫困县中汝阳县贫困发生率高于5%;7个非贫困县(市、区)中,新安县、孟津县贫困人口超过2万人,贫困发生率高于3%;全市有贫困人口的非贫困村1927个,占有贫困人口行政总数的72.6%。其中,贫困人口11.4万人,占全市贫困人口总数的59.2%,非贫困县非贫困村的贫困人口脱贫攻坚工作任务仍然艰巨。下一步,要加大对脱贫任务较重的汝阳、新安、孟津三个县及非贫困县非贫困村贫困人口的脱贫攻坚力度,开展分析评估,制定专项方案,强化联系帮扶,掌握工作进度,及时解决问题。在资金方面,市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因素分配部分,先行列出一份额支持脱贫攻坚任务较重的非贫困县,再进一步分配。根据《河南省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豫财农〔2017〕216号)有关规定,在全面改善贫困村基本生产生活条件基础上,中央、省、市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可投入至贫困人口较集中、贫困发生率较高的非贫困村,用于小型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项目建设。非贫困县要加大本级财政扶贫资金投入力度,按照当年脱贫1个贫困村不少于100万元,脱贫3年内贫困人口不少于3000元标准,将扶贫开发投入纳入本级年度财政预算,并逐年提高。非贫困县要建立扶贫开发融资平台,积极承接国家政策性金融资金,用于改善贫困地区基础设施条件,提升公共服务水平、扶持扶贫产业发展;在项目方面,脱贫攻坚任务较重的非贫困县行业部门项目要优先支持脱贫攻坚,项目资金的60%必须用于扶贫开发,支持有脱贫任务的贫困村和建档立卡贫困户如期脱贫;针对贫困村的基础设施项目,通村通组道路、大中型水利设施,可延伸到连片开发的非贫困村。在产业方面,以乡镇政府为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涵盖全乡(镇)非贫困村贫困人口的产业扶贫项目。非贫困村贫困人口达到20人以上,应组建由村集体主导、贫困户为主体的扶贫专业合作社,直接承接针对建档立卡贫困户的产业扶贫项目;在帮扶方面,安排瀍河区对口帮扶汝阳县,安排中信重工、中铝洛铜、中石化洛阳工程有限公司、洛阳银行、洛阳城投集团和河南科技大学等国有企业 and 高校帮扶汝阳县。安排洛阳中色科技、洛阳科技职业技术学院、万基控股有限公司帮扶新安县。安排国机重工、河南有线电视网络有限公司洛阳分公司、洛阳公共交通集团帮扶孟津县;对基础条件差、班子建设弱、贫困人口在51户(含)以上的非

或稳定增收措施。重点培育一批有实际本领、有奉献精神、能带头创业致富、带领群众致富的脱贫攻坚致富带头人,促进产业发展。

4.加快推进电商扶贫。以电商进农村综合示范为牵引,强化电商扶贫成效。2018年底各县(市)分别建成1个县电商运营服务中心,全市完成200个以上贫困村电商服务点建设帮扶任务,培训3000名以上农村电商从业人员。各县(市)分别打造2—3个电商扶贫带动性强、成效好的成功典型示范点;2019年底前全市完成300个以上贫困村电商服务点建设帮扶任务,培训6000名以上农村电商从业人员,再打造出一批新的淘宝村和淘宝镇;2020年底前全市完成对所有具备开展电商扶贫的贫困村电商服务点建设帮扶任务,培训9000名以上农村电商从业人员,农村电商网络服务体系、物流配送体系初步形成,基本实现快递到乡镇、配送到村,各县(市)涌现出一批电商扶贫带头人和电商扶贫龙头企业,打造出一批电商扶贫示范乡镇和示范村。

稳步推进光伏扶贫。加强与省相关部门的沟通衔接,按照省统一部署,认真落实光伏扶贫的新政策、新要求,争取更多贫困群众享受光伏收益。

加快推进旅游扶贫。重点支持有条件的贫困县、贫困村充分挖掘旅游资源,因地制宜发展休闲农业、精品民宿、特色餐饮、旅游商品,培育生态旅游、民俗旅游、康养旅游等新业态,打造A级乡村旅游景区、建设乡村旅游创客示范基地,带动贫困群众脱贫增收。2018年,培育20个乡村旅游特色村,打造10个A级乡村旅游景区,组织动员全市涉旅单位结对帮扶乡村旅游扶贫重点村,力争参加结对帮扶单位累计达到30家,持续开展乡村旅游和旅游扶贫调查统计、旅游规划扶贫公益行动、乡村旅游单位培训,提升乡村旅游管理和服务质量;2019年,再培育20个乡村旅游特色村,打造10个A级乡村旅游景区,重点宣传推介10个以上贫困地区乡村旅游点,持续开展星级乡村旅游经营单位评定,提升经营主体服务质量;到2020年,基本形成以乡村旅游特色村为基础、以乡村旅游景区(点)为载体、跨区域旅游线路为链接的乡村旅游扶贫新格局,旅游扶贫成效逐步彰显。

加快推进科技扶贫。实施科技扶贫专项行动计划和农技推广服务特聘计划,从农村乡土专家种养能手、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技术骨干、农业科技教学单位的一线人员中招募一批特聘农技员,由县级以上政府聘为贫困村科技扶贫带头人,原则上每县不超过5名,提升贫困地区产业发展的竞争力及经济发展的内生动力,加快贫困地区脱贫成效评定,提升总结推广星创天地扶贫模式,加快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和推广,引进和孵化一批科技型中小企业,引领带动农民脱贫致富,促进精准扶贫。2018年,争取省级科技特派员及“三区”科技人才120名左右,实施市级科技扶贫专项行动计划项目5—7个,备案市级“星创天地”5—10家,选派科技特派员(团队)20—30个;2019年,争取省级科技特派员及“三区”科技人才100名左右,实施市级科技扶贫专项行动计划项目5—7个,备案市级“星创天地”5—10家,选派科技特派员(团队)20—30个;2020年,争取省级科技特派员及“三区”科技人才100名左右,探索总结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模式,在助推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等方面提供科技支撑。

2.坚决打好就业创业扶贫硬仗。把鼓励创业、扶持产业、带动就业作为实现贫困群众稳定增收的有效途径,动态完善全市劳动力信息台账,打造扶贫载体,建设扶贫基地,对全市农村贫困劳动力集中开展就业创业行动。(下转05版)

洛阳市总工会开展入村“一对一”帮扶活动

“栾川县是省级贫困县还是国家级贫困县?你家享受到了哪些帮扶政策?孩子在学校有什么补助……”10月16日,洛阳市总工会的邓磊在帮扶对象杜永光的家中,就帮扶工作与杜永光及其家人进行交谈。

10月15日至16日,洛阳市总工会党组成员、市纪委驻工会纪检组长邵志翔,市总工会女工委主任王跃华、副调研员刘丽与市总工会机关的部分同志,再次深入对口帮扶的栾川县三川镇祖师庙村开展“一对一”帮扶对接活动,以实际行动迎接第五个国家扶贫日的到来。16日上午,参与活动的机关同志,带着为帮扶对象准备的衣物、书包、图书及现金等,进村入

户,分别到各自帮扶对象的居住地,开展“一对一”帮扶活动。

通过与帮扶对象面对面的交流座谈,宣传党和国家的扶贫政策,共同梳理已享受的帮扶措施,参与扶持的产业和帮扶项目,了解脱贫进展情况、征求意见等,为本单位下一步更加精准施策、助力如期实现脱贫目标创造条件、夯实基础。

“通过与帮扶对象交流,我认为各级各部门还要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帮扶对象对国家出台的各项帮扶政策了解不够充分,对享受到的诸多政策也说不清道不明。”这是市总工会保障部部长周世峰走访后的感受。他认为各级

在扎实开展帮扶工作的同时,还要以轻度智力障碍、家中都是老人的贫困家庭为重点,增强宣传的针对性,用更加通俗易懂的方式,提高这部分群体对帮扶政策的知晓率。

据悉,此次参与帮扶活动的机关同志为帮扶对象捐款500元,捐赠衣物、床上用品(四件套)、书包、文具等200余件(册、套),折合现金1300余元,体现了大家的爱心。

(梁志强 王威)

专题

洛阳市总工会开展学雷锋“关爱老人”志愿服务活动

“60岁就能领养老金,看病有新农合,国家政策真是太好了!感谢党,感谢市总工会对我们老年人的关爱。”10月16日上午,面对入户看望的工会志愿者,栾川县三川镇祖师庙村71岁老人于留长兴奋地说。

尊老爱幼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是社会文明、进步、和谐的重要标志。洛阳市总工会把尊重老人、关爱老人作为精神文明建设的一个重要内容,坚持开展经常性的关爱活动。当日,市总工会党员志愿者服务队,专程深入对口帮扶的栾川县三川镇祖师庙村,开展学雷锋“关爱老人”主题节日活动。市总工会党员志愿者服务队带着为老人准备的大米、食用油及衣物,看望了该村张彦、周强、郭东风等12位老人,通过入户看望老人、与老人进行交谈、倾听老人倾诉等,把关爱老人体现在行动上,传承弘扬尊老爱幼美德,让老人们过一个欢乐、开心的重阳节。

洛阳市总工会志愿者服务队开展的学雷锋“关爱老人”主题节日活动,对推动社会广泛开展敬老、养老、助老活动,树立尊重、关心、帮助老年人的社会风尚有积极作用。

(梁志强 文/图)



市总工会党员志愿者服务队看望祖师庙村的留守老人

